

大会

Distr.: General
13 August 1998
Chinese
Original: French

国际法委员会

第五十届会议

1998年4月20日至6月12日,日内瓦

1998年7月27日至8月14日,纽约

关于对条约的保留的第三次报告

特别报告员阿兰·佩莱先生

增 编

更 正

准则草案 1.2.5.

本准则草案改以下文代替:

一国或一国际组织作出单方面声明,表达该国或该组织对条约或其涵盖领域的意见时,如该声明的目的不在于摒除或更改条约各项规定的法律效果,亦不在于解释条约,则该声明既不构成保留,亦不构成解释性声明[并且不属于条约法的适用范围]。